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12晨鳴債」2015年付息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尹同遠先生、李峰先生、耿光林先生、侯煥才先生及周少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效群先生及楊桂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愛國先生、張志元先生、張宏女士及潘愛玲女士。

* 僅供識別

2012

2015 12 25 (2015 12 25

2015 12 25



0536-215 8008 0536-215 8977 262705

2

7 12 15

010-5832 8888

010-5832 8764

3

4036 16-20

010-66299517

010-66299589